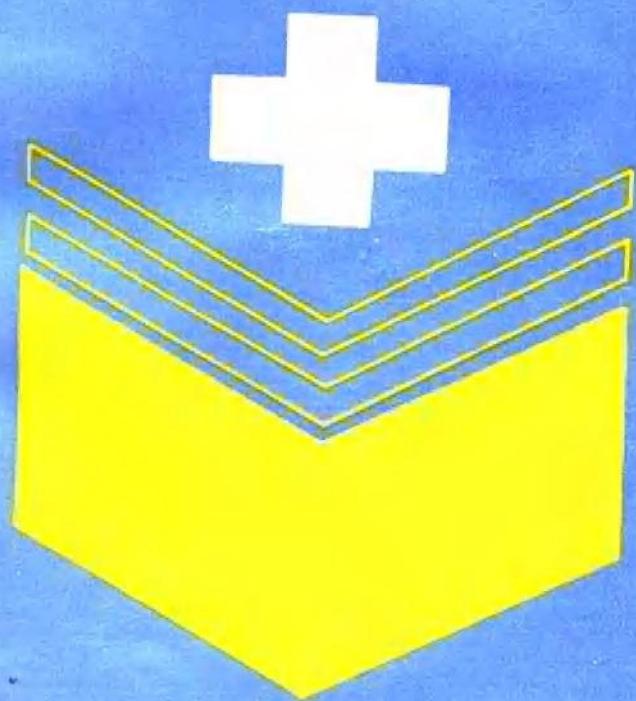


医学道德教程

康美华 主编



广西教育出版社

医 学 道 德 教 程

康 美 华 主 编



广西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宁市民族大道68号)

广西民族语文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 8.875印张 190千字

1992年1月第1版 1992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ISBN 7-5435-1498-2/R·3 定价: 3.40元

(桂)新登字05号

编 审 孟冠英 傅铁荣

主 编 康美华

副主编 罗顺菊 蓝献民 邓晓阳

参加编写者(以姓氏笔划为序)

邓晓阳 蓝君录 蓝献民 纪希愚

李 勇 孟冠英 吴继超 卓志高

罗顺菊 唐建魁 黄远德 康美华

彭自安 傅铁荣 谭 宇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国的医疗卫生事业，通过改革开放，取得了可喜的成就。但是，由于一段时间内我们的工作出现了“一手软、一手硬”，致使思想政治工作一度放松，不少医疗卫生单位和部分医疗卫生人员出现严重的“医德滑坡”，引起全社会和人民群众的强烈反响。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后，从中央到地方都十分重视这个问题。卫生部党组发出了《关于加强卫生系统思想政治工作的几点意见》，要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人员都要树立良好的职业道德，要明确地认识到，卫生部门直接担负着为人民健康服务的重大责任。树立良好的医德医风，不仅是个人的道德修养问题，而且是关系到维护卫生部门的良好声誉，进而维护党和社会主义在人民群众中的声誉问题，因此，要坚持不懈地抓好医德医风教育，落实医德规范。”为了适应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医德医风教育和卫生学校医学道德教学的需要，推动和保证卫生工作改革沿着社会主义轨道前进，我们编写了这本书。

本书坚持以马克思主义的伦理思想为指导，结合社会主义新时期医德医风建设的新情况、新特点和新要求，在注意理论体系完整性的基础上，重点突出其实用性。所以，对正在研讨中的一些医德难题，仅作简要介绍；对社会主义医学道德的基本原则、基本规范、基本范畴和各类人员的岗位道德要求予以重点行文，并力求观点明确、规范可行、通俗易懂，以利为统一广大医疗卫生工作者的思想和行为起到较好

的规范和指导作用。

这本书是集体智慧的结晶。除署名者外，本书在编写过程中还参照和吸收了大量有关医德方面的教材、资料和研究成果，得到了桂林空军高炮学院党史政工教研室副主任蒋英炉、文新同志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致谢。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本书在内容和行文上难免有错漏和不足之处，诚望读者批评指正，以便不断完善。

编者

1991. 10. 1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绪论	(1)
<一>道德的涵义及其由来.....	(1)
<二>医学道德是一种特殊的职业道德.....	(4)
<三>医学道德的研究对象.....	(6)
<四>医学道德的特征.....	(7)
<五>医学道德的任务.....	(12)
<六>医学道德的作用.....	(16)
<七>学习医学道德的方法.....	(20)
第二章 医学道德的形成和发展	(22)
<一>医学道德的起源.....	(22)
<二>医学道德的发展.....	(25)
<三>批判地继承传统医学道德遗产.....	(31)
<四>社会主义医德形成的社会条件.....	(33)
<五>社会主义医德发展的历史进程.....	(36)
第三章 医学道德的基本原则	(42)
<一>社会主义医德规范体系的一般结构.....	(42)
<二>社会主义医德基本原则的客观依据.....	(44)
<三>社会主义医德基本原则的主要内容.....	(47)
第四章 医学道德规范	(59)
<一>医学道德规范的含义.....	(59)
<二>医学道德规范的内容	(62)

第五章 医学道德范畴	(83)
〈一〉义务	(83)
〈二〉情感	(89)
〈三〉良心	(93)
〈四〉荣誉	(99)
第六章 医疗人际关系中的道德	(106)
〈一〉医患关系中的道德要求	(106)
〈二〉医务人员与社会的道德关系及要求	(115)
〈三〉医务人员之间的道德要求	(120)
第七章 临床诊疗中的道德	(123)
〈一〉现代临床医生的医学道德观	(123)
〈二〉现代临床医生特殊职业品质的培养	(126)
〈三〉临床医生知识框架的立体构建	(129)
〈四〉询问病史的道德要求	(131)
〈五〉体格检查中的道德要求	(133)
〈六〉辅助检查中的道德要求	(135)
〈七〉抢救危重病人中的道德要求	(139)
〈八〉药物治疗中的道德要求	(140)
〈九〉手术治疗中的道德要求	(142)
〈十〉心理治疗中的道德要求	(146)
第八章 专科诊疗和医技工作中的道德要求	(150)
〈一〉妇产科诊疗中的道德要求	(150)
〈二〉精神病诊疗中的道德要求	(154)
〈三〉药剂工作中的道德要求	(158)
〈四〉放射工作中的道德要求	(163)
〈五〉检验工作中的道德要求	(167)
第九章 护理工作中的道德要求	(170)

〈一〉护理工作的地位和作用	(170)
〈二〉护理工作的特点	(172)
〈三〉护理工作的道德意义	(172)
〈四〉护理工作的道德要求	(175)
〈五〉加强医德修养，提高护理水平	(181)
第十章 预防医学中的道德	(187)
〈一〉预防医学道德的意义	(187)
〈二〉预防医学道德的特殊性	(190)
〈三〉预防医学的道德要求	(191)
〈四〉环境道德	(197)
第十一章 计划生育与优生优育中的道德	(200)
〈一〉传统的生育道德观	(200)
〈二〉计划生育中的道德要求	(205)
〈三〉优生优育的道德要求	(210)
第十二章 医院管理中的道德	(216)
〈一〉医德在医院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	(216)
〈二〉医疗管理中的道德要求	(219)
〈三〉经济管理中的医德要求	(223)
〈四〉医院管理的社会道德责任	(226)
〈五〉医务管理干部的道德要求	(227)
〈六〉政工干部的道德要求	(230)
〈七〉后勤干部的道德要求	(234)
第十三章 医学道德评价、教育和修养	(238)
〈一〉医学道德评价	(238)
〈二〉医学道德教育	(254)
〈三〉医学道德修养	(270)

第一章 緒論

医学道德是伦理学的一个分支，是马克思主义伦理学和现代医学科学的重要组成部分。系统地学习和研究这门科学，不仅是广大医务工作者掌握马克思主义伦理学和医学道德的理论知识，培养共产主义道德品质的需要，也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推动社会主义医学事业发展的需要。因此，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开展医学道德理论的学习、研究和宣传，对于树立社会主义医德新风，发展医学科学，提高医疗水平，有着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医学道德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具有丰富的内容和复杂的结构。学习医学道德，首先必须明确道德、医学道德的基本涵义，医学道德的研究对象、任务和特征。

〈一〉道德的涵义及其由来

所谓道德，是指调整人与人之间关系及行为规范的总和。简单地说，就是做人的规矩。

在中国古代思想史上，对道德有较为深刻的解释，“道德”一词，在我国古代是作为两个概念分开来使用的。

“道”，最初的涵义是指道路。《诗经》中讲“周道如砥，其直如矢”，“道者，路也”。这里讲的“道”，是指道路。以后引伸为原则、规范和做人的道理、规矩。孔子在《论语》中说“志于道，据于德”，“朝闻道，夕死可矣。”

这里说的“道”，乃是做人治国的原则。“德”，最早见于《周书》，指内心的情感和信念。汉朝的郑玄注释说：“人能明其德，所以便有常，则成善人。”宋朝的朱熹也说：“德者，得也。得其道于心，而不失之谓也。”这就是说，心中得道，行为合乎一定的规矩，便是德。“道”、“德”既可以用来表示人的品质、作风，也可以用来表示行为、准则、规范以及精神境界。“道”和“德”合起来，作为一个概念使用，开始于战国时期的荀况。《荀子·劝学篇》说：

“礼者，法之大分，类之纲纪也。故学至乎礼而止矣，夫是之谓道德之极”，他认为学到了“礼”，按“礼”的要求去为人处事，也就达到了最高的道德境界。“道德”一词的含义是多方面的，主要是指调整人们相互关系的行为准则，有时也指个人的思想品质、修养境界、善恶评价，甚至用来泛指风尚习俗和道德教育活动等。西方古代文化中，道德一词起源于拉丁文“Mores”，原来的意思是指风俗和习惯，也有规则和规范、行为品质和善恶评价等意思。说明道德是作为调整人们行为关系的准则、规范出现的，同时又作为评价人们行为标准。

“道德”这一特定的科学概念，反映了人类社会的特殊现象。人们生活在社会里，进行着各种活动，形成复杂的社会关系。比如，在家中，有父母子女、兄弟姐妹、夫妻、妯娌之间的关系；在学校，有师生之间、同学之间的关系；在医院，有上下级之间、同事之间、医务人员与病人之间的关系；在社会，有个人同集体、个人同国家之间的关系等等。人们生活在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之中，为人处事会有不同的态度和行为。每个人的活动不能不对他人以至整个社会产生或多或少的、各种各样的影响，冲击着人们的社会生活。有

的能给别人带来快乐和幸福、有利于他人、有益于社会；有的却给别人带来痛苦和不幸，甚至给社会造成危害。为了维持人与人之间的正常关系，稳定社会生活。当人们之间发生利益关系时，就必须对彼此之间的关系加以调整，对个人的行为加以必要的引导和约束。在这种共同的社会要求之下，久而久之，就形成了社会上多数人所公认并应遵守的一些习惯、准则、规范等，这就是所谓的道德。所以，道德一经产生，就作为一种善恶标准。它一方面通过舆论和教育的方式，影响人们的心理和意向，形成人们一定的信念；另一方面，又通过社会舆论，传统习俗和规章制度等形式，在社会生活中确定下来，成为一定社会和阶级约束人们相互关系和个人行为的原则和规范。

但是，并不是人们的一切行为，社会的一切现象都属于道德问题。道德不是人类社会唯一的行为规范和准则。道德的基本问题是利益问题，只有影响他人利益或集体利益的行为才具有道德意义。据此，可以把人们的行为分为三类：一是符合道德的“道德行为”；二是违反道德的“不道德行为”；三是与道德无关的“非道德行为”。前两类行为才是道德研究的范围。

在社会生活中，有规范性要求的不仅有道德，还有政治、法律等等。在阶级社会中，法律与道德是共同起作用的重要规范。它们相互配合、彼此补充。法律规范由国家制定，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它在调整社会生活时，是依靠国家行政机关和军队、警察等强制力量来保障的，以法令、指令等强制方式，明文规范人们的行为，主要起禁令作用，对违犯者给予一定的惩罚。道德调节社会生活主要依靠社会舆论、传统习俗以及人们的内心信念，采取非行政性和非强

制性的方式来维持的，归根到底是以人们的内心信念为基本前提。具有规范性、稳定性、社会性、自律性等特点。所以道德的约束主要来自人们的自觉。而为了从根本上稳定社会秩序，保护统治阶级政治、经济利益，在阶级社会中还必须要有法律作为强有力的保障。

〈二〉医学道德是一种特殊的职业道德

道德作为一种常见的社会现象，贯穿于人类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在公共生活中有社会公德，在家庭生活中有家庭道德，在职业生活中有职业道德。人们的职业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一般来说，人的一生有三分之一以上的时间从事各种职业活动，为了调整职业内外关系以及约束从业人员以一定的思想、情感、态度、作风去处事待人，保证本职工作任务的完成，各种职业道德便应运而生。所谓职业道德，是指从事一定职业的人们在其特定的工作或劳动中的行为规范的总和。职业道德是从道义上规定人们在履行职责时，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什么；应该怎么做，不应该怎么做。

职业道德是由各种不同的职业特点决定的，是人们从事该项职业的实践活动中产生的。不同的职业有不同的道德内容和要求，用来约束本职业人员的行为规范有很强的针对性。如商业人员的买卖公平；教育工作者的诲人不倦；党政干部的廉洁奉公等就反映了各种职业道德的不同特点和要求。

医学道德是社会道德在医学领域中的特殊表现。医学道德亦称“医业道德”、“医务道德”，简称“医德”。它是运用一般道德理论和原则，来解决医疗实践和医学科学发展

中人与人之间、医学与社会之间相互关系的科学，是调整医务工作内外关系的原则和规范。建立在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之上，以共产主义道德为指导的社会主义医学道德，是社会主义医务工作者在履行职责中，在思想和行为等方面共同遵循的道德规范和准则的总和。医务道德作为一种特殊的职业道德，它和其它职业道德相比，虽有许多相似之处，但也有许多不同之点。这些不同点首先表现在医德具有鲜明的医学职业特征。医业是一种特殊的职业，医学作为一门科学，它与其他职业的最大区别，是在于医学的服务对象是人本身。其它职业服务的对象是人，但不是人的健康和生命。另外，医学与其他科学技术不同之处，还在于医学是直接造福于人类的职业。医业这种特殊的职业必然出现与此相适应的医学道德。

其次，医学道德的基本原则与其它道德的基本原则不同。所谓道德原则，是指处理个人利益与社会整体利益关系的基本准则，是调整人们相互关系的各种规范的出发点，是贯穿于每一种道德理论和规范体系之中的基本线索。任何职业道德都有各自的职业道德原则，如商业道德中的“买卖公平”；教育道德中的“诲人不倦”，这些基本原则都是符合其职业特点的，医学道德的基本原则是“救死扶伤，实行革命的人道主义”，它不同于其它职业道德的基本原则，这是由医学活动的特殊本质决定的。不如此，就失去了医学存在的价值。因此，在医学活动中，凡是有助于人们的身体健康观念和行为都是道德的；凡是违背这个原则的观念和行为都是不道德的，衡量医务人员道德的重要标准，就是看其是否有利于“人们身体健康”目的之实现。

再次，医德的特殊性，是以医学科学本身所特有的道德

内容和作用方式同一般职业道德相区别，并根据医学上的一些特定的道德准则和规范来调整医务人员与病人、与社会的关系，评价医务人员的行为。由于医学道德和其它职业道德相比有许多不同的特点，所以，只有一般的社会道德还不够，还要有专门揭示医学职业道德特点的医学道德。

〈三〉医学道德的研究对象

任何一门科学，都有自己特定的研究对象，有它独特地研究领域。科学研究对象的区分，是根据科学的研究的对象本身所具有的矛盾特殊性决定的。医学道德作为一门科学，是以贯穿于医务人员的职业活动之中的整个道德现象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

医学道德现象是指医学领域中人们之间道德关系的表现形式，它存在于医学生活的各个方面，医学道德现象包括医德意识、医德规范和医德活动。

医德意识是指人们反映医德关系的心理过程及各种医德观念、医德情感、医德意志、医德信念和医德理论。

医德规范是指在医学领域中判明医务人员活动的善和恶、荣和辱、正义和非正义的行为准则，是医德关系的概括，它包括医德原则、医德规范和医德范畴等。

医德活动是指在医学领域中，人们按照一定的善恶观念而进行的医德评价、医德选择、医德教育和医德修养等活动。

由此可见，医学道德既要从观念形态上研究医学道德理论，又要紧密联系职业特征去研究和确立职业行为过程中医学道德原则、规范和范畴；还要研究医务人员在职业生活中

的医德实践和医德经验。作为社会主义医学道德不但要研究上述这些道德现象，而且要研究现象背后的本质和规律，即医学道德的起源，形成和发展的规律；医学道德行为发生及医学道德评价的规律；医学道德教育和道德修养的规律；特别是关于社会主义医学道德形成和发展的规律，以及具有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医德原则、规范形成的规律，共产主义新人成长的规律等，在此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医学道德理论体系才是科学的，才能真正成为推动医学事业发展的强大的精神力量。

〈四〉医学道德的特征

1. 阶级性和全人类性的统一

医学道德作为一种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不仅具有阶级性，而且具有全人类性，是阶级性和全人类性的统一。

所谓阶级性，是指在阶级社会的各种道德体系，都是从一定阶级利益和要求中产生的，都是为特定阶级利益和要求服务的，因而总是一定阶级所具有或承认的道德心理和道德行为体系。因为，任何一种道德，包括职业道德，都是社会经济状况的产物，从职业的形成和发展来看，无论何种职业活动总要和政治经济发生密切的关系，总要和其他社会成员发生直接和间接的关系。从事某种职业的人们，在职业活动实践中，不仅要认识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而且要认识和处理人和社会的关系以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因此，在阶级社会中，职业生活中的道德现象，往往更集中地反映着一定社

会，阶级的道德要求和道德面貌。阶级道德寓于职业道德之中，职业道德体现或包含着阶级道德。医德也不例外。

医德的阶级性，一方面表现在它受一定社会经济关系决定的，受阶级道德的影响和制约。并体现在各个历史时期的医德范畴和规范中，如：社会主义道德的基本原则是集体主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道德最基本的规范。这一道德原则和规范必须影响和制约着社会主义医学道德的产生和发展方向，因此，救死扶伤、防病治病、实行社会主义人道主义、全心全意为人民身心健康服务就成了社会主义医德的基本原则。一切与这项基本原则不相符合的旧的道德理论原则、规范等都将被抛弃；另一方面，医德的阶级性还表现在，医疗实践的性质和目的上，在阶级社会中，医疗工作总的来说是为统治阶级服务的。例如，在奴隶社会中处于被压迫、被剥削中的奴隶，被看成是一种会说话的工具，根本没有看病、治病的权利，只有奴隶主才享有治病保健的权利；封建社会的忠孝仁义明显地渗透于传统的医德规范之中；而资本主义的拜金主义，则把医学实践过程中的人际关系变成了纯粹的金钱关系和商品关系。

马克思主义在强调道德的阶级性时，肯定了不同阶级的道德中存在着许多共同之处。恩格斯指出：在地主阶级、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三种道德论中还是有一些对所有三者来说，都是共同的东西”。这些共同的东西，就是我们讲的全人类性因素。医学道德的全人类因素，除了社会历史原因之外，主要是由医学实践中的职业特征和医学科学的特点决定的。

首先，各种致病因素对人体的侵蚀，无论是物理的、化学的以及精神的各个因素，其作用机制，是否发病及疾病的

转归，都遵循着客观的自然规律。人体对致病因素的心理反映，尽管存在着个体差异，但致病因素，疾病感染是不分阶级的，仍有普遍的客观规律可循。因此，尊重客观规律按科学办事，按规律办事的职业要求，使各种医学道德不可避免地具有某些相同的东西。

其次，医学属于自然科学的范畴，它主要是研究人体的自然属性。与疾病作斗争，是世世代代积累下来的，它并不随着社会的变革而变更。因此，人们在与疾病作斗争中，建立的医学科学知识和技术手段，对各个阶级都是适用的，任何医学科学成果，都是没有国界的，都能为全人类服务。这就决定了反映医学进步的医学道德，必然是有某些全人类的因素。

再次，人们普遍希望除害灭病，增强体质，健康愉快，延年益寿，这种愿望和要求是不分时代、民族、国籍、阶级、性别、年龄，一切人都是相通的。医务人员的一切职业活动，都是为了满足和实现人类的这一愿望。这一职业特征，决定了医学道德在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和各种不同制度的国家里，具有某些共同意义的行为规范。但是，必须明白，在阶级社会里，医学道德的阶级性是主要的，全人类性总是依附于阶级性，在阶级压迫、剥削的社会里，医务人员的这种良好的医德愿望很难在医疗活动中实现。只有在消灭了阶级压迫、剥削的社会主义社会里，医务人员为广大人民群众服务的良好医德才能得以真正实现。

2. 继承性与时代性的统一

继承性和时代性是医学道德的又一个显著特点，所谓医学道德的继承性是指各个历史时期的医学道德有某些相似之